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  
水系连通工程

项目编号 \_\_\_\_\_

建设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

验收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农业服务中心



2020年6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制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水系连通工程                      | 行业类别 | 水利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方)   | 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农业服务中心                             | 项目性质 | 改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 2018年11月8日,<br>津西审投水保[2018]93号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无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 2018年11月8日,<br>津西审投投资[2018]346号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9年2月28日-2019年9月5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天津泰来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河南黄河勘测设计研究院北京分院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天津泰来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天津市泽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天津泰来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2020年6月3日，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农业服务中心组织开展了“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水系连通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参加本次验收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天津泰来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市泽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水系连通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水系连通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验收组查看了工程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位于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本次老丰产河治理段始于自来水河，止于丰产河，总长约7.185km。老丰产河是张家窝镇域内骨干排水河道，主要功能是排除城镇和农田的涝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清淤工程、岸坡防护工程、水系连通工程、水质改善工程及其他工程。通过水系连通、河道清淤、重点河段生态护砌工程建设，提高河道排涝标准，增加河道调蓄水能力，改善河道水环境。

本工程于2019年2月28日开工建设，2019年9月5日完工，总工期6个月。本工程总投资6690.96万元，其中土建投资5157.83

万元。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8年11月8日，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以津西审投水保[2018]93号文批复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施工过程中无水土保持重大变更。

##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监测单位采用调查、巡查监测及资料分析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2020年5月编制完成了《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水系连通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水系连通工程从主体工程安全角度出发，注重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的实施。项目建设过程未造成较大的水土流失危害，防治措施布局合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土石方得到充分利用，防治责任范围内的人为水土流失得到较好控制，各项指标均达到了规范要求，总体效果良好。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99.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9.0%，拦渣率达到99.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11，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0%，林草覆盖率达到27.41%，均达到了目标值的规定。

##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收集并查阅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于2020年6月编制完成了《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水系连通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

案，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合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五）验收结论

西青区张家窝镇老丰产河水环境治理与水系连通工程在实施过程中，全面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六）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间，项目管理单位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其长期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及设施的运行正常。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 位              | 职务/<br>职称 | 签 字 | 备注                 |
|-----|-----|------------------|-----------|-----|--------------------|
| 组长  | 刘树海 | 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农业服务中心 |           | 刘树海 | 建设单位               |
| 成 员 | 韩磊  | 天津泰来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高工        | 韩磊  | 验收报告<br>编制单位       |
|     | 王文姣 | 天津泰来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高工        | 王文姣 | 监测单位               |
|     | 魏昕羽 | 天津泰来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魏昕羽 | 水土保持<br>方案编制<br>单位 |
|     | 石洪胜 | 天津市泽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总监        | 石洪胜 | 监理单位               |
|     | 于秀涛 | 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于秀涛 | 施工单位               |
|     | 于子明 | 特邀专家             | 教高        | 于子明 |                    |
|     | 李志福 | 特邀专家             | 教高        | 李志福 |                    |
|     | 陈绍强 | 特邀专家             | 高工        | 陈绍强 |                    |